附件1

**第二届全国涉农中等职业学校信息化教学设计大赛**

**视频制作要求**

根据《关于开展第二届全国涉农中等职业学校信息化教学设计大赛的通知》相关要求，参赛教师需录制不超过10分钟的讲解视频，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。讲述信息技术在教学过程中的运用及教学的实际效果。参赛视频具体制作要求如下：

一、录制软件

 录制软件不限，参赛教师自行选取。

二、视频信号源

1.稳定性

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，无失步现象，CTL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：图像无抖动跳跃，色彩无突变，编辑点处图像稳定。

2.信噪比

 图像信噪比不低于55dB，无明显杂波。

3.色调

 白平衡正确，无明显偏色，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。

4.视频电平

 视频全讯号幅度为1Ⅴp-p，最大不超过1.1Ⅴp-p。其中，消隐电平为0V时，白电平幅度0.7Ⅴp-p，同步信号-0.3V，色同步信号幅度0.3Vp-p（以消隐线上下对称），全片一致。

三、音频信号源

1.声道配置

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1声道，音乐、音效、同期声记录于第2声道，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3声道（如录音设备无第3声道，则录于第2声道）。

2.电平指标

 -2db— -8db，声音应无明显失真、放音过冲、过弱。

3.信噪比

 不低于48db。

4.其他

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，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。伴音清晰、饱满、圆润，无失真、噪声杂音干扰、音量忽大忽小现象。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，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。

四、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

1.压缩格式

 采用H.264/AVC（MPEG-4 Part10）编码，使用二次编码，不包含字幕的MP4格式。

2.码流

 动态码流的码率为1024Kbps（125KBps）。

3.分辨率

 （1）采用标清4:3拍摄时，设定为720×576；

 （2）采用高清16:9拍摄时，设定为1280×720；

 （3）在同一参赛作品中，各机位的视频分辨率应统一，不得标清和高清混用。

4.画幅宽高比

 （1）分辨率设定为720×576的，选定4:3；

 （2）分辨率设定为1280×720的，选定16:9；

 （3）在同一参赛作品中，各机位的视频应统一画幅宽高比，不得混用。

5.帧率

 25帧/秒。

6.扫描方式

 逐行扫描。

五、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

1.压缩格式

 采用AAC（MPEG4 Part3）格式。

2.采样率

 48KHz。

3.码流

 128Kbps（恒定）。

六、封装格式

 采用MP4格式封装。

七、其他

1.视频和音频的编码格式务必遵照相关要求，否则将导致视频无法正常播出，延误网络评审，影响比赛成绩。

2.视频和音频的码流务必遵照相关要求。码流过大的视频，播放时会出现卡顿现象，延误网络评审，影响比赛成绩。

3.比赛采取匿名方式进行，禁止参赛教师进行省市、学校和个人情况介绍，参赛视频切勿泄露相关信息。

4.信息化教学设计比赛参赛视频可出现教师形象。